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 若干激励措施的通知

各市及广德市、宿松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及中央驻皖有关单位，有关博士后设站单位：

根据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关于开展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的通知》（博管办〔2022〕65号）精神，经研究，在国家激励政策的基础上，现就我省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若干激励措施通知如下，请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一、对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中获得金奖、银奖的选手，可按照《安徽省江淮优才卡管理办法》（皖人社发〔2022〕16号）申领江淮优才卡，享受子女入学、医疗、出行、社保、金融等有关服务事项。

二、对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中获得铜奖以上的选手，可凭获奖项目成果作为出站博士后、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职称评审“绿色通道”直接认定正高级职称的业

绩能力条件；对获得优胜奖的选手，可凭获奖项目成果作为出站博士后、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职称评审“绿色通道”直接认定副高级职称的业绩能力条件。

三、对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中获得优胜奖以上的技术攻关项目，在申报省博士后研究人员科研活动资助时，予以优先考虑，获得资助的给予每个项目5-20万元资助。

四、对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中获得优胜奖以上的外籍和留学回国博士后，符合条件的直接入选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省部联合资助引进项目报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备案，给予为期两年共60万元资助。

五、对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中对接项目成功的留学回国博士后，在申报省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扶持计划时，给予优先考虑，获得资助的给予每个创新项目5-10万元资助、创业项目20万元资助。

六、对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并对接成功、尚未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单位，各市人社部门应优先推荐设站。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中获得优胜奖以上的选手并来皖留皖创业的，其创办的企业符合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设站条件的，可优先推荐设站。

七、各地各单位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中发动报名、选手组织、参数获奖情况，将作为博士后设站申报指标、博

士后工作评估、省级博士后经费资助的重要参考。鼓励各市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激励措施。

附件：关于开展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的通知



(此件主动公开)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文件

博管办〔2022〕65号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 中国博士后 科学基金会关于开展全国博士后 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干部局，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设站单位：

为推进博士后科研成果与企业需求深入对接，激发博士后创新潜能，释放博士后创业活力，推进“卡脖子”关键技术难题破解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决定建立博士后揭榜领题长效机制，开展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大力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探索建立博士后揭榜领题长效机制，搭建企业和博士后科研攻关、成果转化对接平台，开展全国博士后常态化揭榜领题活动，促进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落地，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促进博士后创新创业，为解决企业关键技术难题和科技自立自强贡献博士后力量。

二、主要内容

搭建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交流对接平台，开展常态化博士后揭榜领题交流对接活动。活动分为技术攻关类揭榜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类揭榜两类，通过广泛征集企业技术攻关需求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鼓励广大博士、博士后参与企业、科研院所等单位技术攻关，鼓励企业、创投机构等单位支持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

三、工作安排

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与大健康、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现代农业与食品、文化创意及其他等 9 大领域，征集技术攻关需求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线上组织张榜和揭榜对接，线下开展优秀方案评优等现场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 开通网上平台

2022年7月1日在中国博士后网站(<https://www.chinapostdoctor.org.cn>)开通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交流对接平台。平台主要功能：一是张榜功能，包括技术攻关需求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发布等功能；二是揭榜功能，包括张榜信息查阅、揭榜报名、网上对接等功能；三是主办方组织服务功能，包括张榜及揭榜信息查阅、核实、整理、匹配，组织交流对接及专家评审等功能；四是服务保障功能，包括参与方承诺书、保密书和合作协议文书在线签署及备案等功能。

(二) 张榜需求征集及发布

面向社会广泛征集张榜需求。张榜需求分为技术攻关需求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两大类。技术攻关需求聚焦国内企业、科研院所等单位的技术难题和技术升级，面向全国博士、博士后及团队征集技术解决方案。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聚焦博士后人员科技创新成果，征集投资合作单位。张榜方于2022年7月1日后登录中国博士后网站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交流对接平台填写张榜需求。各省级博士后工作管理部门登录平台完成张榜需求审核并予以发布。

技术攻关需求的张榜方应按照承诺书要求，保障项目实施的资金投入，提供项目研发实施的支持和配套条件，在项目完成后能够率先推广应用。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的张榜方应为在站、出站博士后人员，且在产业关键需求、核心技术攻关中已取

得较大突破，取得相应科技成果；成果知识产权明晰，市场用户和应用范围明确，能对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发挥较大推动作用。

（三）揭榜和交流对接

技术攻关需求的揭榜方应为博士、博士后个人或以博士、博士后为主要成员的科研团队，能针对发榜项目需求，提出技术攻关的可行性解决方案；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的揭榜方应为登记注册一年以上的法人单位实体，具备较强的成果转化和推广经验和能力，能够按照承诺书要求，提供成果转化所需的资金、场地、市场等配套条件。

符合条件的揭榜方登录平台并提交揭榜方案。张榜方及时登录平台，查阅揭榜信息，与揭榜方交流对接，双方对是否同意揭榜方案予以确认。

（四）对接成果发布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及时汇总对接成功的技术攻关项目和博士后科研成果转化项目，定期、依需将对接成果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交流对接平台予以发布。

（五）现场交流对接活动

拟于2022年12月在安徽省合肥市举办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现场交流对接系列活动。一是举办2022年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参与方案评优活动，对优秀方案及参与者予以奖励；二是举办“揭榜领题项目与创投机构现场对接会”、“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

论坛”等活动。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四、激励政策

在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常态化活动中，对取得成效的优秀单位、个人或团队予以相应激励。

(一) 政策支持。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活动并对接成功、尚未设立博士后工作平台的单位，拟引入对接人员开展博士后研究的，可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申请开展项目博士后招收培养工作。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活动取得的科研成果可作为博士后出站考核、职称评定的依据。

(二) 资金奖励。对参加全国博士后揭榜领题活动，并在年度揭榜领题评优活动中获奖的优秀方案及参与者，予以一定资金奖励。

五、工作要求

(一) 各地区博士后工作主管部门、各博士后设站单位要高度重视博士后揭榜领题工作，及时部署，认真组织，广泛动员有关单位和博士后人员积极参与。各省（区、市）应明确1名揭榜领题工作联系人，并于6月30日前报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二) 各省（区、市）博士后工作主管部门应及时审核发布本地区张榜需求，做好张榜交流对接的宣传、跟踪、服务工作，及时反馈对接成果和相关信息，鼓励开展各具特色的对接活动。

(三) 各地区、各单位要制定相关政策，加大对成功对接的

项目和参与揭榜领题活动的博士后人员的支持力度，对项目落地、博士后人员享受人才政策等予以支持。

联系人：博士后评估与服务处 董老师

电 话：010—62335016 010—62335012

邮 箱：boguanhui@126.com

